

新北市立北大高中 114 學年度數理科技實驗班甄選實施辦法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。
- (二) 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5 日新北教中字第 11408454572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招收數理性向特質學生，在因材施教、多元展能的環境下培養數理學科專業能力，陶冶學生學術胸懷。
- (二) 提升數理性向卓越學生學習、研究及應用之能力，為國家培育同時數學、科學、科技專業人才。

三、甄選對象：

114 學年度入學本校之高一新生，符合本辦法規範者，均可報名甄選。
並請注意國際教育實驗班與數理科技實驗班僅限擇一報名。

四、報名：

- (一) 報名時間：逾時不予受理。

114 年 6 月 23 日(一)~114 年 7 月 17 日(四)。

晚上 8 點整。

- (二) 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請至網址 <https://forms.gle/fcj3Gne256G8t4pg8> 以 gmail 帳號登入後，輸入報名資料並上傳相關佐證資料。



- (三) 報名所需上傳文件：

1. 報名學生本人最近 3 個月內之正面半身脫帽證件用彩色照片 1 張，檔名：數理班照片-學生姓名。
2. 報名時需於表單上傳家長同意書，如附件一，請簽名後完成上傳，檔名：數理班家長同意書-學生姓名。甄選錄取後，方可參加本實驗計畫。
3. 報考資格與資料佐證，下列三擇一。

項目	資格	上傳資料
1	高一入學新生之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或自然科其中一科成績達「精熟(A)」等級者。	會考成績單 檔名：數理班會考成績-學生姓名
2	國中階段曾參加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舉行之國際性、全國性、市賽數理學科能力	競賽獎狀、相關證明 檔名：數理班競賽獎狀

	競賽團體或個人獲獎者（含佳作）。	-學生姓名
3	畢業於國中數理資優班或為跳級之學生。	檔名：數理班資優證明 -學生姓名

4. 特殊加分資料，檔名：數理班獎狀編號-學生姓名(無則免附)。

五、甄選日期：

(一)初試：114 年 7 月 22 日(二) 09:00~12:00。(實體考試)

(二)複試：114 年 7 月 24 日(四) 09:00~17:00。(現場面試)

1. 地點:新北市立北大高中

2. 114 年 7 月 23 日(三)20:00 前校網公告複試名單

3. 114 年 7 月 24 日(四)現場複試(時間地點另行公告)。

六、甄選方式：

(一) 錄取人數：35 人，男女兼收，備取若干，且視實際情況得不足額錄取。

(二) 簡章及報名表下載：自 114 年 6 月 12 日公告於本校網站（網址：
<http://www.bdsh.ntpc.edu.tw>），採網路報名。

(三) 遴選方式：分為逕行錄取及測驗(初試、複試)進行，說明如下：

1. 符合下列任一條件者，得檢附相關證明，不需測驗逕行錄取。

(1) 獲選進入「國際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」、「國際數理奧林匹亞競賽」國家代表隊決選研習營者。

(2) 國中階段曾參加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舉行之國際性、全國性數理科目經賽獲前三名以上者（團體或個人）。

(3) 不分管道進入本校，會考成績為 5A，且數學及自然科成績達「A++」等級者。

2. 逕行錄取後剩餘名額採自由報名後進行測驗，測驗分為初試及複試兩階段。

(1) 初試：

學生填送申請數理科技實驗班甄選報名表，並依學習成就測驗加上特色加分成績為總成績甄選之；若總成績同分時，則依自然→數學→英文之評比順序，擇優錄取 60 名參加複試。

i. 學習成就測驗成績：滿分 100 分。

測驗科目	比例	備註
自然科	40%	測驗內容包演算能力、抽象化能力、推理

數學科	35%	能力、連結能力、解題能力、語文能力等。
英文科	25%	

ii. 特色加分：上限十分，需於報名時檢附資料始可於初試成績加分。

類別	團體或個人	縣(市)級	地區級競賽 (指兩個縣市以上合辦者)	全國性(含國際級)之競賽
科學類 數學類 生活科技類	個人成績：個人參賽，或3(含)人以下合作參賽之成績	第1名加4分 第2名加3分 第3名加2分	第1名加5分 第2名加4分 第3名加3分	第1名加10分 第2名加8分 第3名加6分
	團體成績：凡4人以上團隊參賽得獎	第1名加2分	第1名加3分 第2名加2分 第3名加2分	第1名加4分 第2名加3分 第3名加2分

◎加分說明：

- 縣(市)級以上之競賽獲獎者限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教育局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主辦之比賽。
- 地區級競賽指參賽地區兩個縣市以上者(如主辦單位未頒獎狀者，得由學校出具足資證明文件)。
- 團體競賽成績應檢附足資證明之參賽及得獎文件(如秩序冊、得獎名冊等)。
- 各類項目競賽中，每一類競賽得獎加分，每一學年僅採計其中最高一次競賽成績，同時有不同類競賽得獎加分時，得以合併加分。

(2)複試：

自然科實驗操作(50%)及數學科性向口試(50%)，以對數理科學習具有興趣及發展潛力者優先錄取。考生分試場輪流受試，最後成績兩項平均計算。

- 總成績計算：總成績=初試成績 x 50% + 複試成績 x 50%。
- 錄取標準：扣除優免申請逕行錄取之名額後，依總成績由高至低排序，擇優錄取(列備取數名，且視實際情況得不足額錄取)。
- 同分參酌順序：複試成績、初試成績。

七、甄選地點與試場分配表：另行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八、錄取公告及備取遞補：

初複試皆完成後，經本校召開實驗班甄選委員會，完成甄選結果審查後公告，相關工作期程如下：

時間	內容	備註
114年7月28日(一)	公告正取、備取學生名單	
114年7月30日(三) 15:00 前	正取生 email「錄取放棄家長同意書(附件二)」至教務處實研組(無則免送)	email: bdsheexp@bdsh.ntpc.edu.tw
114年7月31日(四)	公告實驗班缺額	
114年8月1日(五) 15:00 前	備取生 email「備取遞補家長同意書(附件三)」至教務處	email: bdsheexp@bdsh.ntpc.edu.tw
114年8月1日(五)	公告實驗班正式錄取名單	

九、實驗班課程規劃簡介：屬於生物醫學班群

- (一) 數理專題研究：高一下學期至高二下學期教授科學研究方法，培養學生系統思考、實驗紀錄等基本研究能力，讓學生選擇自己感興趣的領域進行專題研究。
- (二) 科普活動：由學生提案辦理科學教育相關活動，藉此培養學生活動策畫、科普推廣、管理執行的能力。
- (三) 專題成果發表：在專題研究完成後，將以簡報方式，對外發表其研究成果。
- (四) 參訪活動：數理科技實驗班學生固定於中研院院慶開放時前往參訪，實地觀察台灣最高學術研究機構的研究成果。另外將配合課程需求，不定期辦理參訪活動。
- (五) 上述規劃依學生學習狀況經相關會議討論後持續更新修正。

十、轉出及轉入：

實驗班學生若因生涯規劃或不適應課程，可申請轉出實驗班。轉出之缺額，開放普通班學生申請轉入。詳細規定，請見本校選轉組辦法及實驗班轉出轉入作業要點。

十一、甄選相關重要期程：

時間	內容	備註
114年6月12日(四)	公告數理科技實驗班	

	甄選簡章	
114 年 6 月 23 日(一)～ 114 年 7 月 17 日(四) 20:00 前	線上報名	以 gmail 帳號登入後 報名
114 年 7 月 18 日(五) 20:00 前	公告本校逕行錄取名 單	
114 年 7 月 22 日(二)	現場初試	
114 年 7 月 23 日(三) 20:00 前	公告複試名單	
114 年 7 月 24 日(四)	現場複試	
114 年 7 月 28 日(一)	公告正取、備取學生名 單	
114 年 7 月 30 日(三) 15:00 前	正取生 email「錄取放 棄家長同意書(附件 二)」至教務處實研組 (無則免送)	email: bdshexp@bdsh.ntpc.e du.tw
114 年 7 月 31 日(四)	公告實驗班缺額	
114 年 8 月 1 日(五) 15:00 前	備取生 email「備取遞 補家長同意書(附件 三)」至教務處	email: bdshexp@bdsh.ntpc.e du.tw
114 年 8 月 1 日(五)	公告實驗班正式錄取 名單	

附件一

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數理科技實驗班**報考暨就讀**家長同意書

本人_____ (家長姓名) 同意子女_____ (子女姓名) 參加「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-數理科技實驗班甄選考試」，並已詳閱簡章，了解相關報考期程及各項規定，並尊重特色課程與活動規劃之安排，及遵守學校數理科技實驗班轉出轉入辦法之規範。特此聲明。

此致

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

立書人： (簽名)

家長簽名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通訊處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

附件二

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數理科技實驗班錄取放棄家長同意書

本人_____參加「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-數理科技實驗班甄選考試」，經貴校實驗班招生委員會核定錄取，並依規定於完成報到手續，今因故自願放棄入班資格，依規定於 114 年 7 月 30 日(三)15:00 前繳交放棄錄取家長同意書，其因放棄入班資格而影響個人權益者，願自行負責。特此聲明。

此致

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

立書人：(簽名)

家長簽名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通訊處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

附件三

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數理科技實驗班備取遞補家長同意書

本人_____參加「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-數理科技實驗班甄選考試」，經本校實驗班招生委員會核定備取，因學校公告尚有缺額，本人有意申請備取遞補並於 114 年 8 月 1 日(五)15:00 前完成手續，在遞補期間將會靜待公告，並對公告名單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

立書人：(簽名)

家長簽名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通訊處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